

第二部分：验收意见

年产工程机械配件（驾驶室）3000个、工程机械配件（外观件）3000套、支重轮6000个、拖链轮6000个、驱动轮6000个、引导轮6000个、链条6000件项目（阶段性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05月19日，泉州市艺创机械有限公司《泉州市艺创机械有限公司工程机械配件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泉州市艺创机械有限公司位于泉州市惠安县绿谷台商基地B28地块，建设性质为新建，主要从事工程机械配件生产。环评及批复设计规模为年产工程机械配件（驾驶室）3000个、工程机械配件（外观件）3000套、支重轮6000个、拖链轮6000个、驱动轮6000个、引导轮6000个、链条6000件，阶段验收实际生产规模为年产工程机械配件（驾驶室）2000个、工程机械配件（外观件）2000套。项目阶段性竣工的工程组成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环保工程主要建设内容有雨污分流管道、化粪池、脉冲除尘器、滤芯过滤器、移动式烟尘除尘器、水帘柜、活性炭吸附装置、固废暂存场所、危废暂存间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21年8月委托漳州科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泉州市艺创机械有限公司工程机械配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12月1日通过泉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编号：泉惠环评[2021]表56号）。项目于2021年12月2日开工，2022年2月28日阶段性竣工，2022年3月1日至2022年5月5日进行调试，项目已于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登记表（登记编号：91350521MA31CWE80T001Y）。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及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2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9万元。

(四) 验收范围

本项目属于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本阶段验收范围与内容为年产工程机械配件（驾驶室）2000个、工程机械配件（外观件）2000套规模的建设地点、性质、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建设内容（支重轮、拖链轮、驱动轮、引导轮、链条不属于本阶段验收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变动情况均不属于重大变化，详见下表。

表 2-1 项目变化情况一览表

环评及批复阶段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		
打磨粉尘：2套滤筒除尘器+2根排气筒（1#、2#）	滤芯过滤器+脉冲除尘器+15m排气筒（1#、2#）	增设滤芯过滤器，提高废气收集处理效率，减少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不属于重大变动		
淬火油烟：油烟净化器+2#排气筒	淬火生产工艺设备及其配套的处理设施尚未建设	不属于本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内容		
塑料废气：活性炭吸附装置+2#排气筒	塑料板加热成型生产工艺设备及其配套的处理设施尚未建设	不属于本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内容		
喷漆、烘干废气：水帘柜+活性炭吸附装置+3#排气筒	水帘柜+活性炭吸附+15m排气筒（3#、4#）	增设排气筒，不属于重大变动		
天然气燃烧废气：4#排气筒	天然气燃烧工序尚未建设	本阶段验收不涉及天然气燃烧烘干工序，排气筒的建设属于下阶段验收内容		
塑料边角料：集中收集，外售给相关企业	本阶段验收不产生塑料边角料	本阶段验收尚未建设塑料板修边工序，无塑料边角料产生，不属于重大变动		
废滤芯：环评未作要求	定期更换，外售相关企业	打磨工序增设滤芯过滤器，会产生废滤芯，不属于重大变动		
年产工程机械配件（驾驶室）3000个、工程机械配件（外观件）3000套、支重轮 6000个、拖链轮 6000个、驱动轮 6000个、引导轮 6000个、链条 6000件	年产工程机械配件（驾驶室）2000个、工程机械配件（外观件）2000套	部分设备未建设到位，项目分阶段环保验收		
激光切割机	3台		激光切割机	2台
油压机	8台		油压机	5台
机器人切割机	8套		机器人切割机	2套
机器人焊接机	15套		机器人焊接机	12套
喷砂机	4台		喷砂机	1台
数控木模机	1台		数控木模机	0
打磨房	10个		打磨房	8个
底漆房	2套		底漆房	0
面漆房	3套		面漆房	1套
烤漆房	5套		烤漆房	0

环评及批复阶段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
滚压机	2 台	滚压机	0	
立车	6 台	立车	0	
磨床	5 台	磨床	0	
抛丸机	2 台	抛丸机	0	
跑合机	2 台	跑合机	0	
砂轮机	3 台	砂轮机	0	
普通车床	8 台	普通车床	0	
数控车床	60 台	数控车床	0	
数控光机	1 台	数控光机	0	
数控立车	8 台	数控立车	0	
数控镗床	20 台	数控镗床	0	
台式攻丝机	2 台	台式攻丝机	0	
铣床	10 台	铣床	1 台	
线切割	5 台	线切割	2 台	
摇臂车床	1 台	摇臂车床	0	
钻床	35 台	钻床	9 台	
淬火机床	5 台	淬火机床	0	
回火炉	5 个	回火炉	0	
加油机/引轮	3 台	加油机/引轮	0	
淬火机床	5 台	淬火机床	0	
空压机	3 台	空压机	2 台	
压链机	3 台	压链机	0	
压铜套压力机	3 台	压铜套压力机	0	
装配压力机	2 台	装配压力机	0	
压肖压力机	2 台	压肖压力机	0	
打标机	1 台	打标机	0	
下料机	1 台	下料机	0	
冲床	10 台	冲床	5 台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生产废水：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检验用水和水帘柜用水，经循环水池后可完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620t/a，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纳入规划区生活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

(二) 废气

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粉尘废气和有机废气。

①切割粉尘：项目工件进行切割时会产生粉尘，该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②打磨粉尘：项目工件进行打磨时会产生粉尘，该粉尘经滤芯过滤器+脉冲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1#、2#）排放，未收集的废气呈无组织排放。

③喷砂粉尘：项目工件进行喷砂时会产生粉尘，该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④刮灰粉尘：项目使用原子灰作为底漆，刮灰过程会产生粉尘，该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⑤焊烟：项目工件进行焊接时会产生烟尘，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⑥喷漆、烘干废气：项目产品进行喷漆、烘干时会产生有机废气，该废气经水帘柜+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3#、4#）排放，未收集的废气呈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各种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厂界噪声经厂房隔声和自然衰减后向厂界外排放。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主要为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

（1）一般固废

①金属屑：调试期间金属屑产生量为 0.2t，收集在设置的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集中收集后外售给相关企业。

②除尘器粉末：调试期间除尘器粉末产生量为 0.57t，收集在设置的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集中收集后外售给相关企业。

③废滤芯：打磨工序产生的废滤芯收集在设置的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集中收集后外售给相关企业。

（2）危险废物

①废活性炭：吸附有机废气产生的废活性炭收集在设置的危废暂存间暂存，委托危废单位清运处置。

②喷漆废液、漆渣：喷漆工序产生的喷漆废液、漆渣收集在设置的危废暂存间暂存，委托危废单位清运处置。

③原料空桶：项目因使用油漆、稀释剂等会产生空桶。其中大部分完好的原料空桶由生产厂家回收作为原始用途使用，少部分破损的原料空桶收集在设置的危废暂存间暂存，委托危废单位清运处置。

（3）生活垃圾

项目聘用职工 40 人，生活垃圾调试期间产生量为 0.6t，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垃圾回收站。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喷漆废气处理设施为水帘柜+活性炭吸附装置，3#排气筒各污染物去除效率分别为：甲苯为 44%、60%，二甲苯为 44.4%、59.5%，苯系物为 45.7%、57.3%，非甲烷总烃为 64.5%、64%，乙酸乙酯与乙酸丁酯合计为 59.7%、55.7%；4#排气筒各污染物去除效率分别为：甲苯为 51.3%、56.1%，二甲苯为 47.6%、52.7%，苯系物为 48.6%、53.7%，非甲烷总烃为 50%、68%，乙酸乙酯与乙酸丁酯合计为 60.6%、54.5%。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生产废水：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检验用水和水帘柜用水，经循环水池后可完全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纳入规划区生活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

2、废气

（1）有组织

①打磨废气处理设施出口（1#）

②打磨废气处理设施出口（2#）

③打磨废气处理设施出口（3#）

④打磨废气处理设施出口（4#）

4、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生产固废、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项目建设一般固废存放场所，固体废物有分类收集、综合处理，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规范暂存。暂存场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收集，并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且污染物排放量很小，因此工程建设对周边的环境影响很较小。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审阅有关资料，并认真讨论后，验收组认为《泉州市艺创机械有限公司工程机械配件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已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以及环评批复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的排放浓度符合验收执行标准限值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列验收不合格的

情形，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同意项目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厂界无组织废气和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作业管理，保持车间地面干净、整洁。生产过程中生产废水必须全部回用、车间地面废水不得外流。
- 3、切实落实环境监测计划，做好自行监测工作。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

泉州市艺创机械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9日

